

# 南投縣竹山鎮農會各項業務服務收費標準彙總表

編號	項目	收費標準 ( 新臺幣 )
1	存單、存摺、金融卡、密碼 ( 金融卡、網銀 ) 補發或更換	每 ( 張、本、次 ) 100 元。
2	印章掛失 ( 更換 )	每科目 100 元。
3	存摺工本費 ( 開戶未滿三個月結清銷戶 )	每帳戶 100 元。
4	申請交易明細	1. <b>1 年內</b> 100 元。 2. <b>超過 1 年至 5 年以下</b> 200 元。 3. <b>超過 5 年</b> 300 元。
5	調閱交易憑證	1. <b>1 個月以內</b> ，每張 50 元。 2. <b>超過 1 個月</b> ，每張 100 元。
6	申請存放款餘 ( 存 ) 額證明	每份 100 元， <b>第二份起每頁加收 20 元</b> 。
<b>7</b>	<b>代收外埠票據</b>	<b>每張 10 元</b> 。
8	代收票據撤票	1 張 20 元。
9	支票掛失止付	1. <b>以發票人名義</b> 申請每張 150 元。 2. <b>以非發票人名義</b> 申請每張 200 元。
10	票匯	每份 100 元。
11	空白支票工本費	1. 每張 10 元。 2. <b>信用欠佳或退補 3 次以上</b> ，以每張 20 元計收。
12	空白支票掛失止付	每次 100 元。
13	支票退票違約金	每張 300 元。
14	退票註銷手續費	每張 300 元。
15	拒往、結清銷戶後申請兌付票據	每張 200 元。
16	支票存款拒往戶重新開戶者	開辦費 ( 含票信查詢費 ) 1,000 元。
17	依執行命令繳付已扣押債務人存款之款項	1 筆 250 元。
18	匯款手續費	<b>200 萬以下</b> 1. <b>轉帳匯款</b> 每筆 30 元。 2. <b>現金匯款</b> 每筆 100 元。
		<b>超過 200 萬</b> 每 100 萬加收 10 元，不足 100 萬以 100 萬元計算。 <b>※每筆匯款金額最高 2,000 萬元</b>

## 辦理公務機關查詢及解繳扣押款收費標準

項目	收費標準 ( 新臺幣 )
電腦列印資料	每一客戶 100 元。
紙本資料 ( 例如各式單據、傳票、帳冊...等 )	每一客戶 400 元。
批次查詢電子檔	999 戶以內，每批次 300 元。
批次查詢人工登打	每一客戶 10 元。
<b>※紙本資料如因單一查詢案件如超逾 4 名客戶，仍以 4 人計收費用。</b>	

## 南投縣竹山鎮農會放款業務服務費標準

編號	服務項目	收費標準 ( 新臺幣 )
1	聯徵查詢費	每人 250 元。
2	票信查詢費	個人：每人 110 元。 公司：每戶 180 元。
3	開辦手續費	新案 ( 非處於借款存續期間者 )：每件 2,000 元。 舊案 ( 處於借款存續期間者 )：每件 1,000 元。
4	各項授信條件變更作業管理費	每件 1,000 元。
5	提前還款違約金	按結清前 6 個月每月底借款餘額平均數之固定百分比計算，不足 6 個月者按實際月數計算： 1. 自撥付日起 6 個月清償，計收 1%。 2. 自撥付日起超過 6 個月且在 24 個月內清償，計收 0.8%。 3. 自撥付日起超過 24 個月內且在 36 個月內清償，計收 0.5%。 <b>※選擇『限制清償期間』之借款人於借款撥貸日起三年內提前全部清償借款，請求發給清償證明或請求塗銷抵押權者應支付提前還款違約金。</b>
6	抵押權塗銷同意書	每件 300 元。
7	補發抵押權塗銷同意書	1 次 300 元。
8	借款餘 ( 貸 ) 額證明	每份 100 元。
9	承諾費	酌收准貸金額千分之二以下手續費。 <b>※借款人申請借款時經批覆核准卻未設定抵押權或已設定抵押權但最終未撥款者。</b>
10	變更借據契約	每件 1,000 元。

## 南投縣竹山鎮農會黃金存摺收費標準

項目	收費標準 ( 新臺幣 )
開戶	每開立一個帳戶收取新臺幣 100 元。
轉帳	依轉帳數量計算，每 1 公克 3 元，每次最低 50 元，最高 2,000 元，轉入帳戶為同一人 ( 同一身分證字號 ) 時，免收轉帳手續費。
定期投資扣款	1. 每次扣款成功收取手續費新臺幣 50 元。 2. 若扣款金額加計手續費不足時，視為扣帳失敗，免收扣款手續費。
定期投資事項變更	1. 臨櫃申辦，每次收取新臺幣 100 元。 2. 網路銀行申請免收手續費 ( 限已開放網路銀行辦理者 )。 3. 本項包含變更投資金額 ( 重量 )、變更不定額投資策略、變更指定帳戶、變更投資日、暫停投資 ( 設定期間 )。
存摺掛失暨補發 印鑑掛失暨更換 更換印鑑	每次收取新臺幣 100 元。 <b>※僅辦理掛失而未補發者，免收。</b>
調閱交易明細	1. <b>1 年內</b> 100 元。 2. <b>超過 1 年至 5 年以下</b> 200 元。 3. <b>超過 5 年</b> 300 元。
調閱交易傳票	1. <b>1 個月內</b> ，每張 50 元。 2. <b>超過 1 個月</b> ，每張 100 元。
存額 / 餘額證明	每份新臺幣 100 元， <b>第二份起每頁加收 20 元。</b>
聯部結清銷戶	免收。
轉換提領實體黃金運費 (依申請所在區域計費)	俟本項服務正式提出後公告。

**※說明：** 1. 其他各項代理業務依其代理合約收取費用。

2. 業務單位得依客戶往來情形報經授權層級酌予減免各項服務費。